**高州市宝光街道广潭经济联合社**

**集体资产出租方案**

为了合理利用资源，增加经济联合社的集体收入，经班子成员开会讨论研究，制定如下出租方案。

一、项目名称：集体耕地出租

二、项目情况：本项目出租耕地位于广潭村委会六界塘村旁，面积约100亩，出租的耕地无争议，（100亩地的具体四至要写清楚）（付具体的图）（具体见图），现将此耕地进行公开竞拍招租。

三、招租形式：高州市农村集体资产网上交易平台公开竞拍，标底500元/亩/年，每隔5年递增一次，递增幅度为5%。

1. 经营使用要求：
2. 经营项目要符合宝光街道土地规划和产业布局要求；
3. 经营范围：以农业为主，无污染、合法经营，不得经营有污染、破坏农田地力农业。
4. 中标人自用，不得随意转租，若要转租需经我方书面同意才有效。
5. 出租约定：合同期限到2033年1月1日止，承租期限内，出租方保证交通畅通，如道路交通受阻，由出租方解决。但因国家征用或上级主管部门强行停止本次租赁行为的， 本单位不负赔偿责任，承租者应无条件服从。
6. 租金缴纳：一次性缴纳一年租金，租金必须在每年的1月1号前交清。如不按时交租，则按超期每天加收万分之三的滞纳金，如超过60天不交租金，我方有权终止合同经营权且合同保证金不予退还。
7. 竞投人资格要求 ：

（一）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、自然人和其他组织，除法律另有规定外，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。

（二）交投标保证金：伍仟元整（￥5000.00）

八、中标认定：

竞价最高者为中标。竞标方式是网上竞拍，届时将会在高州市农村集体资产网上交易平台进行。中标者须在甲方将租赁物经营权顺利转移给中标者后一个月内，中标者向甲方支付第一年租金，逾期未缴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权，其竞拍保证金不予退还。中标权按照其他竞拍人的竞价，从高依次确定。未中标者，竞拍金于15日内退还。

1. 竞拍报名：
2. 竞拍报名时间:在广潭村委会班子会对本方案讨论通过后，广潭村委会将递交农村集体资产公开招投标的交易申请，待审核公示期无异议后发布招标公告。
3. 报名地点：见出租招标公告；
4. 资格审核：报名时，按照“投标资格要求”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核。
5. 询标事项：报名时，对投标人提出的问题进行现场解答。

高州市宝光街道广潭经济联合社

2022年8月20日